

证券代码：872328

证券简称：宁苗生态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宁夏宁苗生态园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董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7月13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余根民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6,568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27.0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李军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20,152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1.7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仲斌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,152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2.4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孙立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4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8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张淑霞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12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.6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10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

会议由董事长余根民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 是 否

监事会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二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杨秀玲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9,144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5.32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王标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016,1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59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10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秀玲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 是 否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此次换届选举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符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宁夏宁苗生态园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《宁夏宁苗生态园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》

宁夏宁苗生态园林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7 月 14 日